

桦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无修改议案或增加新议案以及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桦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4 年 6 月 29 日在本公司 410 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5 人，持有和代表公司股份 166489604 股，占公司总股本 34,000 万股的 48.9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受公司董事长吴庆荣先生的委托，会议由董事杨一培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经逐项记名表决通过大会各项议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66489604 股，弃权票 0 股，反对票 0 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66489604 股，弃权票 0 股，反对票 0 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3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66489604 股，弃权票 0 股，反对票 0 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66489604 股，弃权票 0 股，反对票 0 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66489604 股，弃权票 0 股，反对票 0 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新加坡佳通轮胎私人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置换协议确认函的议案》。

该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在表决时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5419604 股，弃权票 0 股，反对票 0 股，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的上海方达律师事务所陈晶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意见》的规定，符合桦林轮胎的《公司章程》；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公司 2003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 公司与新加坡佳通轮胎私人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置换协议确认函

特此公告。

桦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